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5,999,9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公司负责人谭新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伏林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电化集团	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兴热电	指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靖西电化	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湘进电化	指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湘潭市国资委	指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振湘国投	指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产业集团	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EMD	指	电解二氧化锰
污水处理公司	指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00212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湘潭电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GTAN ELECTROCHEMICAL SCIENTIFIC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新乔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咏梅	沈圆圆
联系地址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电话	0731-55544161	0731-55544048
传真	0731-55544101	0731-55544101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zqb@chinaemd.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5年05月28日	湘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30000000029181	430304722573708	72257370-8
报告期末注册	2016年01月28日	湘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30300722573708K	430304722573708	91430300722573708K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6年01月30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保荐代表人发生变更，详见公司2016年6月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

四、 说明

公司办公地址报告期内无变化，但是目前公司办公地址已变更为：湘潭市雨湖区九华步步高大道5号五矿尊城，邮政编码为：411201，详见公司2016年7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竹埠港厂区征收进展暨办公地址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1,412,862.23	317,270,564.31	-1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14,482.67	1,425,784.32	28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20,525.20	74,035.33	3,9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99,634.67	24,038,207.78	-157.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0.34%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36,986,223.02	2,631,993,491.56	-2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6,825,561.33	1,031,326,915.55	0.53%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151.93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8,184.36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268,70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12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3,242.05	
合计	2,493,957.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疲软，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大，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在去产能去库存的大潮中，实体企业的困难与机遇同在。公司所处的电解二氧化锰行业竞争仍非常激烈，企业产品的竞争力显得尤为重要。随着年初非公开发行完成，企业包袱减轻，站上了新的高点，公司紧紧围绕“强管理，抓项目，夯基础，促发展”的工作思路周密部署。一方面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力降成本，走差异化竞争道路来不断夯实主业，生产经营稳步向好；另一方面抓项目建设，捕捉机遇积极进行产业布局，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一、夯实主业，生产经营稳步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科学合理的组织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生产，严把产品质量关、性能关，加强研发改进工艺，调整产品结构，细分产品类别，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保持产品规格最全、性能高的差异化竞争优势；通过原材料采购招标、人员优化分流、目标责任考核等一系列内部管理措施降成本增效益；及时调整客户分类，对部分风险较大的电池厂商适当减少供货量以及缩短账期，以加强风险控制。在激烈的竞争态势下，公司保持了行业龙头地位，增强了市场竞争力。但受行业低迷的影响，电解金属锰生产线继续处于停产状态，矿石的产量和销量均较上年同期下降。

污水处理公司运营稳定，截至报告期末，二期B扩建工程项目的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目前二期B扩建项目已正常运行，污水处理公司的日处理能力达到20万m³/日。

主要产品产销量如下表：

单位：万吨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同比增减
锰系化工行业	电解二氧化锰	生产量	2.84	2.13	33.33%
		销售量	2.27	2.40	-5.42%
	电解金属锰	生产量	0	0.59	-100%
		销售量	0.16	0.29	-44.83%
	矿石	生产量	3.87	13.46	-71.25%
		销售量	0.0033	4.20	-99.92%
污水处理行业		城市污水处理量（万m ³ ）	3007.93	3019.62	-0.39%

二、抓项目，积极进行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发展战略，积极进行新能源电池材料的产业布局，通过充分的市场尽职调查，新设了如下项目：

1、启动了1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的建设，该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预计年底完工投产。

2、与广州力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和自然人共同设立了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20%。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年产1万吨的纳米级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销售，第一期工程年产3000吨，该公司正在进行磷酸铁锂生产线的建设，预计年底投产。

3、正在加大锰酸锂专用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等方面的研发和投入，将原有产品做精做好，力争在锰酸锂领域寻找突破。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已开展新能源电池材料业务，其参与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和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均为磷酸铁（二次电池中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原料）生产企业，上述两家企业的产品由公司代理销售。

公司已经步入了发展的快车道，将积极的在锰系等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和污水处理等环保产业两大领域积极布局，实现主营业务的“双轮驱动”。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电解二氧化锰、电解金属锰以及城市污水集中处理。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1,412,862.23	317,270,564.31	-17.61%	
营业成本	191,618,828.48	252,517,929.69	-24.12%	
销售费用	9,120,872.08	7,735,960.85	17.90%	
管理费用	44,640,296.40	24,195,998.07	84.49%	主要是报告期电解金属锰和矿业分公司春节期间的停工损失。
财务费用	11,382,512.29	21,294,473.11	-46.55%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银行利息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4,393,491.41	1,724,790.14	154.73%	主要是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研发投入	8,030,000.00	11,280,000.00	-2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9,634.67	24,038,207.78	-157.82%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546,008.65	-5,617,336.16	-7,457.78%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电化集团借款 3.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09,026.70	-11,245,280.11	-1,602.13%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电化集团拆借款同比减少以及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854,670.02	7,175,591.51	-8,877.74%	
货币资金	106,986,400.30	813,991,054.64	-86.86%	主要是本期偿还大股东电化集团借款以及部分银行借款。
其他应收款	32,674,337.20	12,619,288.26	158.92%	主要是本期支付其他单位的借款，及新基地工程建设的劳动保障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28,702.97	702,529.26	60.66%	主要系年初预交本期土地使用税。
投资性房地产	17,979,936.68			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

				加 1797.99 万元, 主要系本期新增宏信工业园厂房资产。
在建工程	30,261,035.45	78,393,277.15	-61.40%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应付账款	150,755,955.73	219,200,152.55	-31.22%	主要系本期支付应付工程及材料款较多。
应交税费	6,509,026.14	9,824,799.27	-33.75%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减少。
其他应付款	41,179,054.31	65,927,691.68	-37.54%	主要系应付电化集团拆借款和应付股权转让款较年初减少。
长期应付款	134,140,957.86	425,593,098.82	-68.48%	主要系本期偿还大股东电化集团借款 3.5 亿元。
专项储备	26,625.62	42,462.51	-37.30%	主要是主要系本期使用的矿山安全生产费及井下维简费比按采矿量计提的多。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99,466.40	586,119.34	172.89%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新增上交增值税, 导致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257,764.78	9,400,078.20	-134.66%	主要系本期金属锰停产所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
营业外收入	4,916,149.58	2,120,875.19	131.8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增值税返还 70%。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年初确定的生产经营目标是：全年生产电解二氧化锰5.2万吨，销售电解二氧化锰5.3万吨，城市污水处理量5400万m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生产电解二氧化锰2.84万吨，完成计划的54.62%，销售电解二氧化锰2.27万吨，完成计划的42.83%，处理城市污水3007.93万m³ 完成计划的55.70%。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材料行业	213,706,384.29	167,215,785.11	21.75%	-14.13%	-20.42%	6.19%
环保产业	32,044,337.60	11,875,223.11	62.94%	-23.27%	-27.62%	2.22%
其他业务	15,662,140.34	12,527,820.26	20.01%	-41.22%	-51.79%	17.54%
分产品						
普通型电解二氧化锰	29,041,308.38	24,459,697.45	15.78%	-22.20%	-27.97%	6.75%
无汞型电解二氧化锰	127,519,551.57	95,414,365.44	25.18%	-9.98%	-13.23%	2.80%
锂锰型电解二氧化锰	6,071,704.16	3,176,682.27	47.68%	4.47%	1.72%	1.41%
锰酸锂型电解二氧化锰	22,466,902.62	19,134,425.24	14.83%	18.50%	23.33%	-3.34%
CEMD 产品	14,373,749.40	12,100,809.40	15.81%	156.29%	142.66%	4.73%
电解金属锰	13,888,888.89	12,611,381.04	9.20%	-64.84%	-70.39%	17.01%
无水磷酸铁	344,279.27	318,424.27	7.51%			
环保产业	32,044,337.60	11,875,223.11	62.94%	-23.27%	-27.62%	2.22%
其他业务	15,662,140.34	12,527,820.26	20.01%	-41.22%	-51.79%	17.54%
分地区						
国内	201,175,579.20	146,319,450.18	27.27%	-13.49%	-18.32%	4.30%
国外	60,237,283.03	45,299,378.30	24.80%	3.73%	-4.43%	6.42%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00,000.00	0.00	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磷酸铁锂等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20.00%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638.1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60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60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60,638.1404 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偿还大股东电化集团借款 3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11,500 万元，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偿还电化集团借款 3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11,500 万元（其中用募集资金 5100 万元置换了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4,106.40 万元（含中国工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4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8.93 万元（含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37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否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100.00%	2016 年 01 月 21 日		是	否
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贷款	否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是	否
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贷款	否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08 日		是	否
偿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板塘支行贷款	否	1,100	1,100	1,100	1,1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26 日		是	否

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河西支行贷款	否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2015年12月02日		是	否
偿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板塘支行贷款	否	900	900	900	900	100.00%	2016年02月04日		是	否
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分行贷款	否	5,500	5,500	5,500	5,500	100.00%	2016年01月29日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138.14	14,138.14	14,106.4	14,106.4	99.78%	2016年07月21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638.14	60,638.14	60,606.4	60,606.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	--		--	--
合计	--	60,638.14	60,638.14	60,606.4	60,606.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先期以自筹资金 5,100.00 万元归还到期贷款。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00 万元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 5,100 万元。详情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19 日《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用于实施中的募集资金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4,106.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含中国工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40 万元），公司在中国银行湘潭市板塘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8.93 万元（含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37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将该专户余额 48.94 万元（含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38 万元）全部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并予以销户。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湘潭板塘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40 万元，已转出补充流动资金，该专户已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予以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偿还大股东电化集团借款 3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11,500 万元，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补充流动资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材料行业	电解二氧化锰的生产和销售	3,760 万元	309,968,955.93	79,849,738.71	82,906,615.97	5,413,843.97	6,688,027.82
湘潭市污	子公司	污水处理	城市污水	5,000 万元	346,516,24	193,476,44	32,044,337.	13,119,31	14,097,952.1

水处理有 限责任公 司		及其再生 利用行业	的集中处 理		4.70	3.44	60	5.17	5
湘潭市中 兴热电有 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热力 生产和供 应业	蒸汽的生 产、销售， 利用余热 发电	3,340 万元	46,578,291. 76	45,858,844. 15	0.00	30,655.59	-255,099.62
湖南湘进 电化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化工材料 行业	电解二氧 化锰的生 产和销售	4,000 万元	49,773,176. 29	48,340,965. 93	0.00	968,619.5 2	7,528.22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 累计实际投入 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基地建设项 目	45,000	4,251.09	50,952.06	100.00%		2014 年 03 月 29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整 体搬迁及新基地建 设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14-031)，刊登 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45,000	4,251.09	50,952.06	--	--	--	--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动幅度	76.27%	至	116.95%
201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动区间(万元)	1,300	至	1,600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 元)	737.4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 1-9 月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生产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15,999,99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5,019,406.8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5,999,99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天弘基金	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目前所处的阶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展情况。
2016 年 02 月 02 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最近几年资本运作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介绍公司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及生产基地搬迁后，竹埠港厂区的拆迁工作进

				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华菱津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万泰华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展情况。
2016年04月1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拟投资建设高纯硫酸锰生产线的情况介绍，公司搬迁进展情况。
2016年04月19日	公司鹤岭生产基地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介绍公司目前电解二氧化锰产能和生产情况及市场竞争力，公司锰酸锂专用电解二氧化锰的生产规模及生产量，公司广西子公司和污水处理公司的运行情况。
2016年04月27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电解二氧化锰的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电解金属锰的停产及恢复生产情况，公司生产的锰酸锂专用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和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区别与前景。
2016年06月02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材料业务领域的规划，公司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的进展及对公司影响，搬迁补偿金额是否确定。
2016年06月16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罗莉	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材料业务领域的规划，公司新建高纯硫酸锰生产线的优势及预计给公司带来的利润如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修订）》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持续深入进行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保护了广大股东利益，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公司拥有完全独立、完整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严格贯彻上市公司“五独立原则”，公司三会均独立运转，无控股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8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各位董事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5名，其中股东监事2名，职工监事3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2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保证公司股东能及时、准确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同时，公司还通过电话、网络平台、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问询。2016年3月17日下午15:00-17: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谭新乔先生、独立董事刘恩辉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熊毅女士、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汪咏梅女士出席了公司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的 2015年度业绩说明会，在线回答了投资者的问询。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山东济宁市无界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134.95	否	调解结案	2016年3月达成《调解书》和《调解协议》，支付湘潭电化货款134.95万元。	已结案		
公司诉东莞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144.54	否	调解结案	2016年4月1日达成《调解协议》、《调解补充协议》、《调解补充协议二》，需偿还湘潭电化货款144.54万元。	已结案		
公司诉东莞市倍嘉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41.67	否	调解结案	2015年4月29日达成民事调解书，欠公司货款416,747.5元，应于2015年12月20日前还完。	至201年12月28日仅还50000元。法院将强制执行，选定评估机构，将进行拍卖。		
公司诉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73.84	否	已判决	2016年1月25日已判决，2月25日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738447.73元。5月25日出具查封知识产权的执行通知书	已判决		
公司诉东莞市松茂电池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29.78	否	上诉中	5月12日再次发《货款催款》，已签收	上诉中		
公司诉嘉兴市千里猫皇进出口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51.86	否	已申报债权	2015年12月3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破产债权已申报成功，等待破产管理人资产评估资料。	未判决		
公司诉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137.97	否	已立案开庭审理	判决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湘潭电化欠款：137.97万元。	已申请执行		
公司诉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	426	否	已申请财产保全	其中100万元已申请财产保全，	待判决		

公司买卖纠纷案				另欠款 326 万将追加起诉			
公司诉福建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94.7	否	已开庭审理	判决福建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湘潭电化货款：94.7 万元。	未及时履行付款义务，公司通过法院已查询、冻结、查封对方相关资产。		
公司诉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买卖纠纷案	492.83	否	已发律师函	7 月 18 日开庭未审结	7 月 18 日开庭未审结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湘潭电化裕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926.06	0	926.06			0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677.12		1,694.61		17.49	0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38,972.43	3,304.37	35,000			7,276.8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3,600			16.2	3,616.2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电化集团为公司23,49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名	金额(万元)	日期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0	2015年10月14日-2016年10月13日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0	2015年10月14日-2016年10月13日

工行板塘支行	2,000.00	2015年12月04日-2016年12月02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15年12月04日-2016年12月02日
工行板塘支行	1,995.00	2016年02月04日-2017年02月01日
中行板塘支行	1,000.00	2016年05月26日-2017年05月25日
中行板塘支行	1,100.00	2015年12月14日-2016年12月13日
中行板塘支行	900.00	2015年03月18日-2017年03月17日
建行河西支行	5,000.00	2016年04月01日-2017年04月01日
北京银行湘潭支行	1,000.00	2015年11月13日-2016年11月11日
北京银行湘潭支行	495.00	2015年11月16日-2016年11月15日
湘潭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2,000.00	2016年04月27日-2017年04月24日
湘潭农商银行九华支行	2,000.00	2016年05月05日-2017年05月05日
广西北部湾银行百色分行	1,000.00	2015年08月27日-2016年08月27日
合计	234,90.00	

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60,000,000.00元，由华尊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由电化集团提供反担保。

(2)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由电化集团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1,060万元。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016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7,500	2015年03月1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5月30日	5,000	2015年06月0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2日	1,200	2015年08月27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9日	2,000	2016年03月2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2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2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3,2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2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湘潭电化的股份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让转让。	2015年01月23日	2018年1月22日	履行中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p>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本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如与关联企业发生交易行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证券监管机关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确保投资者利益。	2007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 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2) 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	2004年10月28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2010年05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自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	2016年01月20日	2019年1月20日	履行中
	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自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在锁定期内，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委托人不转让其持有的委托财产份额。	2016年01月20日	2019年1月20日	履行中
	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自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	2016年01月20日	2019年1月20日	履行中

	伙)	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在锁定期内，全体合伙人不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份额或退伙。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2、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3、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含 10%）。4、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5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保卫部工作人员拒绝环保督察组执法人员进入公司进行环境监察。	被有权机关调查	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潭环罚决字[2015]021号，对公司处以人民币贰万元罚款。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其他	缴纳滞纳金一共 677.98 元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万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年底完工投产。

2、污水处理公司二期B扩建工程项目

2015年5月，污水处理公司正式启动二期B扩建工程，扩建污水处理规模5万m³/日，主要建设内容为主厂区内氧化沟、沉砂池、二沉池等。截至报告期末，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仅厂区道路恢复等尚未完成。目前二期B扩建项目已正常运行。污水处理公司的日处理能力达到20万m³/日。

3、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进展

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已确定不实施PPP模式，由产业集团负责投资建设，公司不参与投资。目前，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正在建设中，主体工程建设预计2017年年中完成。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产业集团下属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5万m³/日，由产业集团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正式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BOT形式于2009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二期扩建工程相关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最终的污水处理结算价格还在磋商中，盈利能力不确定，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与产业集团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713,375	14.03%	54,156,000				54,156,000	76,869,375	35.59%
2、国有法人持股	22,713,375	14.03%	8,700,000				8,700,000	31,413,375	14.54%
3、其他内资持股			45,456,000				45,456,000	45,456,000	21.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846,000				22,846,000	22,846,000	10.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9,130,616	85.97%						139,130,616	64.41%
1、人民币普通股	139,130,616	85.97%						139,130,616	64.41%
三、股份总数	161,843,991	100.00%	54,156,000				54,156,000	215,999,99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月7日，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的新股54,156,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2016年1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为215,999,991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9日出具《关于核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872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0	0	8,700,000	8,70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8,70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8,700,000 股。
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	0	0	15,650,000	15,65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15,65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15,650,000 股。
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13,030,000	13,03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13,03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13,030,000 股。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0	0	8,700,000	8,70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8,70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8,700,000 股。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瀚信定增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0	0	6,960,000	6,96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6,96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6,960,000 股。
湘潭新盛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0	0	700,000	700,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限售股份数量为 700,000 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700,000 股。
湘潭新鹏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	0	0	416,000	416,000	其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	拟解除限售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限合伙)					票的认购,限售 股份数量为 416,000 股。	20 日,解除限售 的数量为 416,000 股。
合计	0	0	54,156,000	54,156,000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14%	73,751,800		8,700,000	65,051,800	质押	19,000,000
湘潭振湘国有 资产经营投资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2%	22,713,375		22,713,375	0		
农银国际(湖 南)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潇湘 成长资产管理 计划	其他	7.25%	15,650,000		15,650,000	0		
上海智越投资 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13,030,000		13,030,000	0		
上海景贤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8,700,000		8,700,000	0		
深圳市瀚信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瀚信定增 1 号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3.22%	6,960,000		6,960,000	0		
百年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保险产 品	其他	1.17%	2,521,569		0	2,521,569		
石云	境内自然人	0.90%	1,950,302		0	1,950,302		

杨纬	境内自然人	0.54%	1,173,870		0	1,173,8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7%	795,700		0	795,7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65,051,8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51,8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2,521,569	人民币普通股	2,521,569					
石云	1,950,302	人民币普通股	1,950,302					
杨纬	1,173,87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8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5,7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700					
宋玉兰	6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03,700					
蒋如宁	598,565	人民币普通股	598,565					
张怀余	5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44,800					
张良	5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900					
陈玲	4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6}2-38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赵娇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是 否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986,400.30	813,991,05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48,647.50	6,819,474.27
应收账款	202,726,573.31	181,214,126.84
预付款项	16,069,621.51	13,641,722.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674,337.20	12,619,288.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4,707,173.32	218,951,034.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8,702.97	702,529.26
流动资产合计	617,681,456.11	1,247,939,230.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00,000.00	7,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979,936.68	
固定资产	982,802,441.50	915,229,119.15
在建工程	30,261,035.45	78,393,277.15
工程物资	2,181,565.35	1,983,408.86
固定资产清理	181,059,053.18	181,608,866.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770,520.65	130,054,09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0,260.83	205,00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72,917.97	12,464,39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837,035.30	56,916,10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9,304,766.91	1,384,054,261.06
资产总计	2,036,986,223.02	2,631,993,491.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2,300,000.00	304,3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300,000.00	303,000,000.00
应付账款	150,755,955.73	219,200,152.55
预收款项	4,657,849.32	4,501,671.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708,031.24	44,240,941.21
应交税费	6,509,026.14	9,824,799.27
应付利息	9,917,787.54	9,212,410.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179,054.31	65,927,691.6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4,327,704.28	960,257,666.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311,550.00	152,311,5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4,140,957.86	425,593,098.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869,666.59	33,134,49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322,174.45	611,039,148.77
负债合计	969,649,878.73	1,571,296,815.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5,999,991.00	215,999,9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9,625,230.63	819,625,23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6,625.62	42,462.51
盈余公积	16,386,872.11	16,386,872.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213,158.03	-20,727,64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825,561.33	1,031,326,915.55
少数股东权益	30,510,782.96	29,369,76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7,336,344.29	1,060,696,67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6,986,223.02	2,631,993,491.56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伏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041,346.91	759,502,664.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48,647.50	5,925,474.27
应收账款	157,620,088.48	153,475,993.26
预付款项	7,751,444.10	5,998,927.02
应收利息	24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9,337,180.81	85,665,751.07
存货	204,094,447.46	162,921,517.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981.26	700,696.86
流动资产合计	562,182,136.52	1,174,191,023.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4,622,010.84	268,622,010.84
投资性房地产	17,979,936.68	
固定资产	686,237,510.49	605,869,971.77
在建工程	2,846,254.98	56,366,691.92
工程物资	2,181,565.35	1,983,408.86
固定资产清理	150,783,651.50	151,333,46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267,773.74	65,845,908.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14,902.82	11,173,57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83,282.32	34,539,095.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3,216,888.72	1,195,734,127.44
资产总计	1,795,399,025.24	2,369,925,15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900,000.00	266,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600,000.00	307,000,000.00
应付账款	152,902,243.20	193,640,315.76
预收款项	4,449,726.32	4,501,211.98

应付职工薪酬	26,979,453.42	39,810,288.39
应交税费	4,592,620.08	6,452,554.93
应付利息	162,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979,448.61	154,403,800.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4,565,491.63	972,758,171.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8,768,041.20	389,724,348.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869,666.59	33,134,49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117.24	415,11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052,825.03	423,273,966.01
负债合计	835,618,316.66	1,396,032,137.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5,999,991.00	215,999,9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2,386,626.65	842,386,626.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6,625.62	42,462.51
盈余公积	16,386,872.11	16,386,872.11
未分配利润	-115,019,406.80	-100,922,93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780,708.58	973,893,01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5,399,025.24	2,369,925,151.4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1,412,862.23	317,270,564.31
其中：营业收入	261,412,862.23	317,270,56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104,210.87	315,730,559.26
其中：营业成本	191,618,828.48	252,517,929.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99,466.40	586,119.34
销售费用	9,120,872.08	7,735,960.85
管理费用	44,640,296.40	24,195,998.07
财务费用	11,382,512.29	21,294,473.11
资产减值损失	-3,257,764.78	9,400,078.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986.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8,651.36	1,756,991.35
加：营业外收入	4,916,149.58	2,120,875.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74.35	

减：营业外支出	175,804.26	633,13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9,126.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48,996.68	3,244,731.74
减：所得税费用	4,393,491.41	1,724,790.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5,505.27	1,519,94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4,482.67	1,425,784.32
少数股东损益	1,141,022.60	94,15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55,505.27	1,519,94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4,482.67	1,425,784.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1,022.60	94,157.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伏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5,534,844.12	237,796,836.36
减：营业成本	164,693,399.79	213,956,593.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8,766.84	32,808.11
销售费用	6,197,405.64	4,419,008.44
管理费用	34,012,945.41	15,149,272.68
财务费用	4,492,659.44	14,862,911.95
资产减值损失	-1,241,129.54	8,494,144.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99,203.46	-19,117,902.45
加：营业外收入	1,270,533.36	844,50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9,126.28	6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9,126.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37,796.38	-18,873,401.09
减：所得税费用	1,758,672.35	-2,069,07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96,468.73	-16,804,327.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96,468.73	-16,804,327.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093,564.70	334,989,40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2,049.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3,790.25	8,125,35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539,404.53	343,114,76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008,130.19	204,040,189.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77,379.29	54,977,12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89,853.14	18,990,04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63,676.58	41,069,19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439,039.20	319,076,55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9,634.67	24,038,20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98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3,813.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43,692.38	124,402,749.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7,505.55	124,619,735.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972,514.20	130,237,07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68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653,514.20	130,237,07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546,008.65	-5,617,336.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950,000.00	162,739,80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15,796.04	536,350,75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365,796.04	699,090,555.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000,000.00	174,351,783.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3,332.36	14,566,807.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601,490.38	521,417,24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774,822.74	710,335,83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09,026.70	-11,245,280.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854,670.02	7,175,59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830,318.60	49,225,647.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75,648.58	56,401,239.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888,753.30	252,596,906.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323.09	1,527,97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922,076.39	254,124,884.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213,248.45	192,583,87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316,500.13	43,672,09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58,025.17	6,684,157.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55,003.53	22,208,54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342,777.28	265,148,66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20,700.89	-11,023,78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813.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43,692.38	104,402,749.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93,505.55	104,402,74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473,433.52	114,432,82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316,33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789,772.96	114,432,82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196,267.41	-10,030,073.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950,000.00	130,979,9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15,796.04	575,610,95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365,796.04	706,590,873.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000,000.00	136,245,7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1,482.82	9,049,353.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08,677.83	508,880,70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10,160.65	654,175,85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4,364.61	52,415,02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461,332.91	31,361,16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341,928.10	7,541,78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0,595.19	38,902,947.91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999,991.00				819,625,230.63			42,462.51	16,386,872.11		-20,727,640.70	29,369,760.36	1,060,696,67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999,991.00				819,625,230.63			42,462.51	16,386,872.11		-20,727,640.70	29,369,760.36	1,060,696,67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36.89				5,514,826.70	1,141,022.60	6,639,668.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14,826.70	1,141,022.60	6,655,50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836.89					-15,836.89
1. 本期提取								2,407,499.39					2,407,499.39
2. 本期使用								2,423,336.28					2,423,336.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999,991.00				819,625,230.63			26,625.62	16,386,872.11		-15,213,158.03	30,510,782.96	1,067,336,344.2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130,616.00				158,174,131.24			327,141.86	16,386,872.11		-51,074,445.65	50,916,259.56	313,860,57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2,978,112.80						18,911,629.10		161,889,741.9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130,616.00				301,152,244.04			327,141.86	16,386,872.11		-32,162,816.55	50,916,259.56	475,750,31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13,375.00				-33,752,417.41			-311,741.83			1,425,784.32	-22,291,458.56	-32,216,45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5,784.32	94,157.28	1,519,94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13,375.00				-33,752,417.41							-22,385,615.84	-33,424,658.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13,375.00				-22,713,37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039,042.41							-22,385,615.84	-33,424,658.2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1,741.83					-311,741.83
1. 本期提取								3,364,363.75					3,364,363.75
2. 本期使用								3,676,105.58					3,676,105.5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843,991.00				267,399,826.63			15,400,030.87	16,386,872.11		-30,737,032.23	28,624,801.00	443,533,858.5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999,991.00				842,386,626.65			42,462.51	16,386,872.11	-100,922,938.07	973,893,01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999,991.00				842,386,626.65			42,462.51	16,386,872.11	-100,922,938.07	973,893,01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36.89		-14,096,468.73	-14,112,305.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96,468.73	-14,096,46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836.89			-15,836.89
1. 本期提取								2,407,499.39			2,407,499.39
2. 本期使用								2,423,336.28			2,423,336.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999,991.00				842,386,626.65			26,625.62	16,386,872.11	-115,019,406.80	959,780,708.5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130,616.00				157,759,014.00			327,141.86	16,386,872.11	-84,658,750.62	228,944,89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130,616.00				157,759,014.00			327,141.86	16,386,872.11	-84,658,750.62	228,944,89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13,375.00				132,402,208.65			-311,741.83		-16,804,327.51	137,999,51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04,327.51	-16,804,32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13,375.00				132,402,208.65						155,115,583.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13,375.00				139,176,366.90						161,889,741.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774,158.25						-6,774,158.2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1,741.83			-311,741.83
1. 本期提取								3,364,363.75			3,364,363.75
2. 本期使用								3,676,105.58			3,676,105.5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843,991.00				290,161,222.65			15,400.03	16,386,872.11	-101,463,078.13	366,944,407.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2000年9月18日湘政函（2000）148号文批准，由湖南湘潭电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2000年9月30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湘潭市。公司股票于2007年4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300722573708K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5,999,991.00元，股份总数 215,999,991 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76,869,375股。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解二氧化锰、电解金属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污水的处理。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解二氧化锰、电解金属锰、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6年8月30日第六届第十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和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4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4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

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10	3.80—4.50
污水处理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10	7.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10	11.25—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8—20	5—10	4.50—11.8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采矿权	本期采矿量/可开采量
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①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标准包装的电解二氧化锰及金属锰，出口业务：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国内业务：产品出厂并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	1.2%、12%

	金收入的 12% 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污水处理公司）2015年1-6月份的污水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湘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劳务从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7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际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号）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相关规定，湘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劳务收入从2015年度开始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本公司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编号为GR20154500008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6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6,719.82	238,355.63
银行存款	37,598,928.76	667,591,962.97
其他货币资金	69,010,751.72	146,160,736.04
合计	106,986,400.30	813,991,054.64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148,647.50	6,819,474.27
合计	3,148,647.50	6,819,474.27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225,473.04	
合计	49,225,473.04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043,515.26	100.00%	16,316,941.95	7.45%	202,726,573.31	196,587,908.16	100.00%	15,373,781.32	7.82%	181,214,126.84
合计	219,043,515.26	100.00%	16,316,941.95	7.45%	202,726,573.31	196,587,908.16	100.00%	15,373,781.32	7.82%	181,214,126.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92,780,783.80	9,639,039.1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2,780,783.80	9,639,039.19	5.00%
1 至 2 年	10,928,949.06	1,092,894.90	10.00%

2至3年	11,622,779.38	2,324,555.88	20.00%
3年以上	3,711,003.02	3,260,451.98	87.86%
3至4年	452,874.16	226,437.08	50.00%
4至5年	1,120,569.80	896,455.84	80.00%
5年以上	2,137,559.06	2,137,559.06	100.00%
合计	219,043,515.26	16,316,941.95	7.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3,160.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霸王（中国）有限公司	25,324,151.00	11.56	1,266,207.55
Energizer Singapore Pte. Ltd	21,572,301.54	9.85	1,078,615.08
湖南金龙锰业有限公司	15,373,177.53	7.02	768,658.88
中银（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15,151,900.00	6.92	757,595.00
青岛乾运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820,045.08	6.77	741,002.25
小计	92,241,575.15	42.12	4,612,078.7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09,845.61	96.52%	12,912,454.33	94.66%
1至2年	258,886.30	1.61%	335,324.65	2.46%
2至3年	11,400.00	0.07%	11,400.00	0.08%
3年以上	289,489.60	1.80%	382,543.94	2.80%
合计	16,069,621.51	--	13,641,722.9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靖西县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2,881,048.71	17.76
广西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2,875,616.88	17.73
湘潭电业局直属分局	2,031,427.92	12.52
广西金莱商贸有限公司	1,750,000.00	10.79
湘潭市民用爆破器材专营公司	1,255,432.92	7.74
小计	10,793,526.43	66.54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外资金拆借应收利息	240,000.00	
合计	240,000.0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785,633.58	99.50%	7,111,296.38	17.87%	32,674,337.20	21,358,141.58	99.07%	8,738,853.32	40.92%	12,619,288.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50%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0.93%	200,000.00	100.00%	
合计	39,985,633.58	100.00%	7,311,296.38	18.28%	32,674,337.20	21,558,141.58	100.00%	8,938,853.32	41.46%	12,619,28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6,581,994.70	1,329,099.74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581,994.70	1,329,099.74	5.00%
1 至 2 年	2,360,944.49	236,094.45	10.00%
2 至 3 年	5,757,960.79	1,151,592.16	20.00%
3 年以上	5,084,733.60	4,394,510.03	86.43%
3 至 4 年	984,800.50	492,400.25	50.00%
4 至 5 年	989,116.58	791,293.26	80.00%
5 年以上	3,110,816.52	3,110,816.52	100.00%
合计	39,785,633.58	7,111,296.38	17.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湘潭县万宝山锰粉厂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以前年度预付湘潭县万宝山锰粉厂 200,000.00 元用于购置锰粉，湘潭县万宝山锰粉厂已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被吊销营业执照，尚未注销，预计该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27,556.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484,050.00	8,384,500.00
借支款	17,079,707.46	3,950,000.00
应收暂付款	2,649,629.47	692,724.18
备用金	2,226,245.60	2,206,458.31
污水处理公司应收即征即退增值税	1,570,930.78	1,511,249.68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4,361,171.72	3,677,171.72

其他	3,613,898.55	1,136,037.69
合计	39,985,633.58	21,558,141.5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	借支款	12,250,000.00	1 年以内	30.64%	612,500.00
湘潭市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支款	4,691,513.46	1 年以内	11.73%	234,575.67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	保证金	3,540,500.00	2-3 年	8.85%	708,100.00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29,868.84	1 年以内	5.83%	116,493.44
湖南省财政国库管理局	搬迁保证金	1,775,000.00	1-2 年	4.44%	177,500.00
合计	--	24,586,882.30	--	61.49%	1,849,169.11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湘潭市雨湖区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1,570,930.78	1 年以内	2016 年 3 季度
合计	--	1,570,930.78	--	--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668,086.84		131,668,086.84	106,404,983.02		106,404,983.02
在产品	29,818,625.83		29,818,625.83	26,022,952.65		26,022,952.65
库存商品	94,447,845.01	3,218,731.24	91,229,113.77	95,352,714.41	11,230,038.10	84,122,676.31
周转材料	1,697,500.52		1,697,500.52	2,030,932.08		2,030,932.08

低值易耗品	293,846.36		293,846.36	369,490.25		369,490.25
合计	257,925,904.56	3,218,731.24	254,707,173.32	230,181,072.41	11,230,038.10	218,951,034.3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230,038.10	-2,573,368.47		5,437,938.39		3,218,731.24
合计	11,230,038.10	-2,573,368.47		5,437,938.39		3,218,731.24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需要经过加工的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以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期末存货中已有 17,817,667.78 元用于担保取得借款。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983,327.38	248,981.26
预缴土地使用税		350,048.97
待抵扣增值税	145,375.59	1,832.40
待摊担保费		101,666.63
合计	1,128,702.97	702,529.26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6.00%	
合计	7,200,000.00			7,200,000.00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8,269,199.00			18,269,199.00

(1) 外购	18,269,199.00			18,269,199.00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269,199.00			18,269,199.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89,262.32			289,262.32
(1) 计提或摊销	289,262.32			289,262.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89,262.32			289,262.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79,936.68			17,979,936.68
2.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宏信创新产业园厂房	17,979,936.68	正在办理中
	17,979,936.68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污水专用设施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5,849,408.89	145,204,496.36	626,637,477.05	84,669,453.88	7,050,249.08	6,659,477.61	1,336,070,562.87
2.本期增加金额	1,231,073.35		107,603,256.41	309,252.61	4,829.06	527,632.74	109,676,044.17
(1) 购置	1,231,073.35		823,947.45	309,252.61	4,829.06	527,632.74	2,896,735.21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779,308.96				106,779,308.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91,795.38		260,513.00		552,308.38
(1) 处置或报废			291,795.38		260,513.00		552,308.38
4.期末余额	467,080,482.24	145,204,496.36	733,948,938.08	84,978,706.49	6,794,565.14	7,187,110.35	1,445,194,298.6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9,018,627.20	40,882,484.08	248,239,805.25	42,919,109.85	5,439,221.12	4,311,330.46	420,810,577.96
2.本期增加金额	9,886,567.01	2,400,935.61	24,935,589.76	3,884,869.13	209,759.27	682,849.11	42,000,569.89
(1) 计提	9,886,567.01	2,400,935.61	24,935,589.76	3,884,869.13	209,759.27	682,849.11	42,000,569.89
3.本期减少			202,669.10		247,487.35		450,156.45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202,669.10		247,487.35		450,156.45
4.期末余额	88,905,194.21	43,283,419.69	272,972,725.91	46,803,978.98	5,401,493.04	4,994,179.57	462,360,991.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865.76			30,865.76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0,865.76			30,865.7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78,175,288.03	101,921,076.67	460,976,212.17	38,143,861.75	1,393,072.10	2,192,930.78	982,802,441.50
2.期初账面 价值	386,830,781.69	104,322,012.28	378,397,671.80	41,719,478.27	1,611,027.96	2,348,147.15	915,229,119.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靖西生产线厂房	30,016,119.53	尚未缴纳相关费用
金属锰生产线厂房	30,157,326.84	建设规模未达到设计产能要求，尚未完成环评验收
新基地厂房	150,107,303.13	新基地厂房尚未完成竣工决算和环保验收
合计	210,280,749.50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为 47,625,763.04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担保。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基地建设项目				56,366,691.92		56,366,691.92
新基地（二期） 建设项目	2,846,254.98		2,846,254.98			
湘潭污水处理公 司二期扩建项目	27,414,780.47		27,414,780.47	22,026,585.23		22,026,585.23
合计	30,261,035.45		30,261,035.45	78,393,277.15		78,393,277.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新基地 建设项 目	450,000, 000.00	56,366,6 91.92	42,510,9 44.04	98,877,6 35.96			113.23%	100.00%				其他
锰矿地 区重金 属污染 废水治 理工程	23,400,0 00.00		1,620,00 0.00	1,620,00 0.00			100.03%	100.00%				其他
新基地 （二期） 建设项 目	30,000,0 00.00		4,177,45 8.68	1,331,20 3.70		2,846,25 4.98	13.92%	13.92%				其他
-200 米 下井工 程	1,050,00 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红旗水 仓清理 工程			2,068,20 5.60	2,068,20 5.60			99.78%	100.00%				其他
大巷工	12,000,0		1,882,26	1,882,26			95.07%	100.00%				其他

程	00.00		3.70	3.70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50,000,000.00	22,026,585.23	5,388,195.24			27,414,780.47	44.05%	50.00%			其他
合计	566,450,000.00	78,393,277.15	58,647,067.26	106,779,308.96		30,261,035.45	--	--			--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辅料及备件等	2,181,565.35	1,983,408.86
合计	2,181,565.35	1,983,408.86

15、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	181,059,053.18	181,608,866.35
合计	181,059,053.18	181,608,866.35

其他说明：

公司竹埠港地区厂房及设备于 2014 年 10 月 1 日开始整体停产搬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竹埠港地区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81,059,053.18 元，该部分在固定资产清理列报。

相关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之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338,263.43			462,640.00	31,899,250.00	141,700,153.43
2.本期增加金额					83,280.00	83,280.00
(1) 购置					83,280.00	83,280.0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9,338,263.43			462,640.00	31,982,530.00	141,783,433.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919,145.08			462,640.00	1,264,277.05	11,646,062.13
2.本期增加金额	1,100,992.02				265,858.63	1,366,850.65
(1) 计提	1,100,992.02				265,858.63	1,366,850.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020,137.10			462,640.00	1,530,135.68	13,012,912.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318,126.33				30,452,394.32	128,770,520.65
2.期初账面价值	99,419,118.35				30,634,972.95	130,054,091.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锰渣处理车间土地	9,147,282.24	停产搬迁范围，暂时不能办理权证
小计	9,147,282.24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为 25,221,851.60 元的无形资产用于担保。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渣场用地租金	205,000.95		64,740.12		140,260.83
合计	205,000.95		64,740.12		140,260.8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支付渣场用地租金 517,897.00 元，租赁期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640,076.96	5,681,401.53	35,723,265.50	8,930,816.3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966,065.74	2,491,516.44	10,330,319.44	2,582,579.86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其他应付款[注]	3,600,000.00	900,000.00	3,600,000.00	900,000.00
其他			203,999.11	50,999.90
合计	37,206,142.70	9,072,917.97	49,857,584.05	12,464,396.13

(2) 对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说明

[注]：污水处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接受湘潭市雨湖区税务局检查，要求对其他应付款中的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

员会 360 万元作为暂时无需支付款项缴纳所得税费用 90 万元，待实际支付后再进行税前抵扣，因此，对该部分预计未来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1,286,811.59	152,689,784.33
资产减值准备	3,387,485.37	
合计	134,674,296.96	152,689,784.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45,163,448.02	68,929,534.77	
2018 年	6,842,525.80	10,263,733.57	
2019 年	62,133,497.53	62,133,497.53	
2020 年	5,641,503.39	11,363,018.46	
2021 年	11,505,836.85		
合计	131,286,811.59	152,689,784.33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7,960,547.51	31,444,197.33
竹埠港厂区整体搬迁支出	25,876,487.79	25,471,903.84
合计	53,837,035.30	56,916,101.17

其他说明：

根据《湖南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湘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要求，经湘潭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公司本部所处的湘潭市竹埠港地区将整体实施“退二进三”，即退出第二产业，引入第三产业。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进电化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均需整体停产搬迁。公司矿业分公司和电解金属锰分公司位于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不属于停产搬迁范围。2014 年本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政府签订了《竹埠港地区化工企业关停退出协议》，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启动关停搬迁工作，本次关停退出的补偿金额尚未确定。

公司竹埠港地区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约有 136.02 亩，其中向电化集团公司租赁的土地面积约为 85.44 亩，公司正在办理权证的土地面积约为 50.58 亩。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和湘进电化公司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分别约为 11.93 亩和 5.67 亩，全部

租赁自电化集团公司。土地的处置方式将跟政府协商解决。

公司竹埠港地区电解二氧化锰产能为 4 万吨，新基地选址在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新基地建设计划分两期进行，一期工程完工达产后，公司预计可形成约 3 万吨电解二氧化锰生产能力。新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投资总额约为 5 亿元，建设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主要通过向控股股东拆借项目资金及争取政府补偿或补助的方式解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位于湘潭市竹埠港地区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及控股子公司湘进电化公司、中兴热电公司生产线全部停产。公司同步启动搬迁工作，并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机器设备。2014 年 12 月 29 日，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入试生产阶段。2015 年 3 月，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因湘潭市政府尚未出台搬迁补偿的相关政策，无法预计搬迁补偿金额，公司发生的各项搬迁支出及停工费用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生搬迁费用 25,876,487.79 元（其中停产期间生产工人工资及辞退补偿金合计为 13,980,829.19 元），该部分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竹埠港地区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81,059,053.18 元，该部分在固定资产清理列报。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19,000,000.00
抵押借款	75,400,000.00	15,400,000.00
保证借款	234,900,000.00	269,950,000.00
合计	322,300,000.00	304,350,000.0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300,000.00	303,000,000.00
合计	128,300,000.00	303,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2,878,818.07	97,343,920.68
运费	427,590.44	3,932,288.78
工程款	76,812,415.27	116,014,903.28

其他	637,131.95	1,909,039.81
合计	150,755,955.73	219,200,152.55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657,849.32	4,501,671.98
合计	4,657,849.32	4,501,671.98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61,528.11	52,552,967.14	60,846,850.81	7,267,644.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679,413.10	9,587,121.09	14,826,147.39	23,440,386.80
三、辞退福利		99,300.00	99,300.00	
合计	44,240,941.21	62,239,388.23	75,772,298.20	30,708,031.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8,128.15	39,295,899.57	40,287,524.57	1,036,503.15
2、职工福利费		4,660,119.41	4,433,091.14	227,028.27
3、社会保险费	1,919,195.49	4,499,159.62	5,519,775.04	898,580.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7,809.91	3,318,759.12	4,276,825.99	869,743.04
工伤保险费		975,808.94	975,808.94	0.00
生育保险费	91,385.58	204,591.56	267,140.11	28,837.03
4、住房公积金	9,204,338.00	3,279,636.80	10,279,046.80	2,204,9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9,866.47	818,151.74	327,413.26	2,900,604.95

合计	15,561,528.11	52,552,967.14	60,846,850.81	7,267,644.44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679,413.10	8,923,456.76	14,162,483.06	23,440,386.80
2、失业保险费		663,664.33	663,664.33	
合计	28,679,413.10	9,587,121.09	14,826,147.39	23,440,386.80

其他说明：

公司应付基本养老保险期末余额较大,系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本养老保险计提后未足额缴纳。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148,489.53	7,638,857.59
企业所得税		1,991,621.97
个人所得税	107,769.23	60,299.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07.57	45,156.97
资源税	118,215.74	6,492.39
教育费附加	88,044.07	80,458.58
水利基金		1,912.76
合计	6,509,026.14	9,824,799.27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561,098.71	8,892,965.74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2,000.00	
融资租赁应付利息	194,688.83	319,444.45
合计	9,917,787.54	9,212,410.19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534,108.46	11,437,201.62
拆借款		20,473,231.96
代扣代缴款		14,829.01
应付费用款	13,223,837.81	11,071,858.80
应付股权转让款		9,885,339.44
应付无形资产购置款项	11,915,400.00	11,915,400.00
应付厂房购置款项	2,120,761.95	
其他	5,384,946.09	1,129,830.85
合计	41,179,054.31	65,927,691.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东大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5,000,000.00	--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000,000.00	98,000,000.00
信用借款	54,311,550.00	54,311,550.00
合计	109,311,550.00	152,311,55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从中国建设银行湘潭河东支行及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以本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及应收湘潭市财政局污水处理费提供质押担保。

29、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和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108,768,041.20	389,724,348.82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	25,372,916.66	35,868,750.00
合计	134,140,957.86	425,593,098.82

其他说明：

应付电化集团专项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134,499.95		1,264,833.36	31,869,666.59	收到的政府补助
合计	33,134,499.95		1,264,833.36	31,869,666.5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锰废水处理专项资金	1,980,000.00		360,000.00		1,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	8,527,833.29		448,833.36		8,078,999.93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资金	21,853,333.33		440,000.00		21,413,333.33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773,333.33		16,000.00		757,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134,499.95		1,264,833.36		31,869,666.59	--

其他说明：

1) 锰废水处理专项资金系湘潭市人民政府为本公司含锰废水处理工程项目提供的政府补贴，从 2008 年起按十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 36 万元。

2)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系根据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六批)的通知》(潭发改环资〔2012〕5 号)，为本

公司的废渣废水综合处理项目提供的政府补贴 1,850.00 万元。因本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开始停产进行整体搬迁，将其中用于已拆除的土建、设备安装专项资金 7,728,000.00 元剩余未摊销余额于 2014 年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中的设备专项资金 10,772,000.00 元，按十二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 448,833.36 元。

3)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环境厅《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3〕63 号)，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雨湖区政府）的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水体处理工程获得 2,000.00 万元专项资金。雨湖区政府、湘潭市环境保护局、本公司三方签署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委托协议书》，雨湖区政府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项目全权委托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并将专项资金按照工程进度逐笔支付给本公司，雨湖区政府和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对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管。根据湘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潭财建发〔2014〕12 号，湘潭市财政局给予本公司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资金 2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收到专项资金 2,200.00 万元，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自 2015 年 11 月起按二十五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 440,000.00 元。

4) 竹埠港生产区整体搬迁款项系收到 2015 年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80.00 万元用于竹埠港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新基地已于 2015 年 2 月份正式生产，从 2015 年 3 月起按二十五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 1.6 万元。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5,999,991.00						215,999,991.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4,648,339.74			814,648,339.74
其他资本公积	4,976,890.89			4,976,890.89
合计	819,625,230.63			819,625,230.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2,462.51	2,407,499.39	2,423,336.28	26,625.62
合计	42,462.51	2,407,499.39	2,423,336.28	26,625.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金属矿开采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及井下维简费，标准为：安全生产费用 10 元/吨，井下维简费 15 元/吨；本期减

少系用于安全生产支出及井下维护。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86,872.11			16,386,872.11
合计	16,386,872.11			16,386,872.11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27,640.70	-51,074,445.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911,629.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27,640.70	-32,162,816.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4,482.67	1,425,784.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13,158.03	-30,737,032.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750,721.89	179,091,008.22	290,625,190.72	226,532,240.72
其他业务	15,662,140.34	12,527,820.26	26,645,373.59	25,985,688.97
合计	261,412,862.23	191,618,828.48	317,270,564.31	252,517,929.69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089.57	187,166.89

教育费附加	828,376.83	398,952.45
合计	1,599,466.40	586,119.34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5,884,904.01	5,934,257.50
职工薪酬	1,198,446.80	575,154.09
业务招待费	744,074.53	491,738.70
保险费	266,021.84	222,920.00
差旅费	260,386.30	152,649.05
办公费	58,215.46	146,372.54
仓储费	472,593.55	45,164.20
其他	236,229.59	167,704.77
合计	9,120,872.08	7,735,960.85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96,500.06	6,955,585.65
维修费	4,239,309.77	3,537,065.29
租金	3,217,842.82	1,804,500.00
排污费	1,372,089.00	1,563,511.00
中介咨询费	603,670.73	470,271.69
停工损失	16,968,856.86	2,087,278.38
税金	1,733,248.48	1,367,276.99
折旧与摊销	1,927,819.69	2,212,578.87
办公费	660,775.67	560,717.92
资产保险费	562,186.45	483,163.19
招待费	417,683.18	616,107.61
其他	2,640,313.69	2,537,941.48
合计	44,640,296.40	24,195,998.07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920,316.34	21,759,255.12
减：利息收入	1,113,888.88	1,388,812.13
汇兑损益	-610,818.56	-366,677.9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86,903.39	575,863.97
其他		714,844.09
合计	11,382,512.29	21,294,473.11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84,396.31	1,455,507.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73,368.47	7,944,571.01
合计	-3,257,764.78	9,400,078.20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6,986.30
合计		216,986.30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74.35		974.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4.35		974.35
政府补助	3,639,915.04	1,819,895.16	1,378,184.36
罚没收入		16,524.30	
其他	1,275,260.19	284,455.73	1,275,260.19
合计	4,916,149.58	2,120,875.19	2,654,41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锰废水处理专项资金摊销						36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专项资金摊销						448,833.36	448,833.36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资金						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竹埠港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						16,000.00		与资产相关
锰冶炼企业用电生产扶持							885,481.8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						76,235.00		与收益相关
排污费财政补助							125,58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2,261,730.68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37,11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639,915.04	1,819,895.16	--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9,126.28		89,126.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9,126.28		89,126.28
对外捐赠	66,000.00	10,000.00	66,000.00
罚款支出	20,677.98		20,677.98
赔偿支出		600,000.00	
其他		23,134.80	

合计	175,804.26	633,134.80	175,804.26
----	------------	------------	------------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2,013.25	3,984,292.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91,478.16	-2,259,502.85
合计	4,393,491.41	1,724,790.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48,996.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62,249.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2,539.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62,864.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01,108.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698.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34,801.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55,141.13
其他的影响	239,715.43
所得税费用	4,393,491.41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250,000.00	5,00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113,351.00	1,011,061.80
收到的利息收入	873,888.88	1,388,812.13
收到的保证金		245,000.00

收到的其他	6,550.37	480,482.40
合计	11,243,790.25	8,125,356.3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860,751.72	18,775,000.00
支付的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7,842,817.15	7,099,228.58
支付的与管理费用有关的现金	13,088,156.23	12,762,409.39
支付的金融机构手续费	186,903.39	575,863.97
支付的其他	1,385,048.09	1,856,690.69
合计	60,363,676.58	41,069,192.6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资金		1,000,000.00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20,000,000.00
收到湘潭电化集团提供的新基地专项借款	33,043,692.38	103,402,749.29
收到湘潭电化集团提供的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	36,000,000.00	
收到的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借支款	3,500,000.00	
合计	72,543,692.38	124,402,749.2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湘潭电化集团借款	350,000,000.00	
在建工程施工保证金	931,000.00	
在建工程劳动保障金	1,500,000.00	
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借支款	12,250,000.00	
湘潭市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支款	5,000,000.00	
合计	369,681,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50,000,000.00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	61,105,060.00	242,456,662.81
收回期初承兑保证金	135,910,736.04	134,214,040.00
收到电化集团公司拆借款		99,480,050.71
收增发保证金		10,200,000.00
担保费退回	1,400,000.00	
合计	198,415,796.04	536,350,753.5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中兴热电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9,885,339.44	
发行股份支付的费用	954,156.00	
支付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6,771,161.60	106,760,000.00
支付租赁有限公司租赁款	10,833,333.34	8,011,537.55
应付票据到期支付的金额	283,000,000.00	248,000,000.00
支付应付票据的保证金	31,150,000.00	142,685,706.85
支付的担保费	407,500.00	1,335,000.00
非公开发行履约保证金退回	1,600,000.00	
支付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保证金及费用		4,525,000.00
支付潭信贸易融资保证金		4,600,000.00
支付保荐机构财务顾问费		5,500,000.00
合计	354,601,490.38	521,417,244.4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55,505.27	1,519,941.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57,764.78	9,400,078.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89,832.21	30,406,958.36
无形资产摊销	1,366,850.65	1,216,77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740.12	343,70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51.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80,316.34	21,759,25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1,478.16	-2,259,502.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82,770.54	-43,089,09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42,595.21	-8,634,036.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7,372.90	14,182,969.54
其他	-27,610,751.72	-808,83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9,634.67	24,038,207.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975,648.58	56,401,239.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7,830,318.60	49,225,647.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854,670.02	7,175,591.5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975,648.58	667,830,318.60
其中：库存现金	376,719.82	238,35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598,928.76	667,591,962.9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75,648.58	667,830,318.60

其他说明：

因流动性受限，本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该等保证金存款的期末余额为 69,010,751.72 元。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010,751.72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的保证金
存货	17,817,667.78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47,625,763.04	用于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25,221,851.60	用于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12,663,693.03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172,339,727.17	--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113,673.06	6.6312	7,384,988.77
欧元	46.39	7.3750	342.13
其中：美元	6,084,717.62	6.6312	40,348,979.51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靖西县湖润镇	广西靖西县湖润镇	制造业	82.98%		设立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湘潭市滴水埠	湘潭市滴水埠	制造业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湘潭市滴水埠	湘潭市滴水埠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湘潭市雨湖区	湘潭市雨湖区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7.02%	1,138,387.72		13,591,444.88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35.00%	2,634.88		16,919,338.0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45,485,257.39	164,483,698.54	309,968,955.93	230,119,217.22		230,119,217.22	121,000,267.99	163,071,285.94	284,071,553.93	210,909,843.04		210,909,843.04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39,876,949.59	9,896,226.70	49,773,176.29	1,432,210.36		1,432,210.36	38,883,687.69	10,857,318.00	49,741,005.69	1,407,567.98		1,407,567.9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82,906,615.97	6,688,027.82	6,688,027.82	27,298,566.30	91,118,792.41	2,509,206.43	2,509,206.43	15,399,406.81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7,528.22	7,528.22	8,032,931.90	6,411,919.12	-919,013.92	-919,013.92	-6,248,951.02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2.67%(2015 年 12 月 31 日：41.4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3,148,647.50				3,148,647.50
小 计	3,148,647.50				3,148,647.5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6,819,474.27				6,819,474.27
小 计	6,819,474.27				6,819,474.2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

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22,300,000.00	331,183,337.39	331,183,337.39		
应付票据	128,300,000.00	128,300,000.00	128,300,000.00		
应付账款	150,755,955.73	150,755,955.73	150,755,955.73		
应付利息	9,917,787.54	9,917,787.54	9,917,787.54		
其他应付款	41,179,054.31	41,179,054.31	41,179,054.31		
长期借款	109,311,550.00	128,861,046.59	10,209,661.43	67,873,588.80	50,777,796.36
长期应付款	134,140,957.86	143,482,130.32	20,955,799.20	81,990,331.12	40,536,000.00
小 计	895,905,305.44	933,679,311.88	692,501,595.60	149,863,919.92	91,313,796.3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4,350,000.00	315,251,514.55	315,251,514.55		
应付票据	303,000,000.00	303,000,000.00	303,000,000.00		
应付账款	219,200,152.55	219,200,152.55	219,200,152.55		
应付利息	9,212,410.19	9,212,410.19	9,212,410.19		
其他应付款	65,927,691.68	65,927,691.68	65,927,691.68		
长期借款	152,311,550.00	181,960,424.80	12,930,905.95	114,123,916.86	54,905,601.99
长期应付款	425,593,098.82	427,224,348.82	21,250,000.00	405,974,348.82	
小 计	1,479,594,903.24	1,521,776,542.59	946,772,674.92	520,098,265.68	54,905,601.9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402,672,916.66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8,218,75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业	8559 万元	34.14%	34.1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湘潭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湘潭电化裕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谭新乔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电化集团控制
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文字	其他关联方[注 1]
上海智越韶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注 2]

其他说明

[注 1]：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并管理的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 7.25% 股份，系公司关联方，而文字系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委托人钟利波的家庭成员，因此，文字是公司的关联方。

[注 2]：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03% 股份，系公司关联方，其与上海智越韶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为上海智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此上海智越韶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关联方。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无水磷酸铁	369,20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材料等	4,424,904.27	271,613.24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材料、劳务等	2,303,868.84	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566,662.5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办公区物业管理、产品仓储服务、通勤车服务及后勤服务	1,407,390.00	1,392,000.00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新基地土地使用费	1,500,000.00	1,392,000.00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矿石物流仓库	412,500.00	825,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34,9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10,600,000.00	2015 年 02 月 09 日	2016 年 12 月 11 日	否
谭新乔	12,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6 年 08 月 26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电化集团实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1,060.00 万元。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电化集团实际为本公司 234,9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 60,000,000.00 元，由华尊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由电化集团提供反担保。

(3)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谭新乔实际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0.00	2015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4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与电化集团签订借款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由电化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 7.8%，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流动资金拆借的议案》，继续由电化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 7.8%，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还清电化集团流动资金借款，本期已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费用为 174,894.90 元。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72,768,041.20			2014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与电化集团签订资金拆借协议，由电化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的资金，专项用于新基地的建设和竹埠港地区厂房的搬迁，并约定政府相关搬迁补偿政策明确之前不向公司收取资金使用费用，待政府相关搬迁补偿政策明确后再由双方协商资金使用费用事宜。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欠电化集团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72,768,041.20 元。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12 月 29 日	2016 年 1 月 18 日，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p>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本公司。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约定该款项专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湘潭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3 月 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约定该款项专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湘潭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36,000,000.00 元，本期已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费用为 162,000.00 元。</p>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231,200.00	1,445,958.00

(6) 其他关联交易

201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 2,000万元与广州力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两型弘申一号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文字、上海智越韶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湘潭天易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津晟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出资比例为20%，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投资600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66,662.50	28,333.13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329,868.84	116,493.44		
小 计		2,896,531.34	144,826.5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湘潭电化裕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9,260,600.50
	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69,200.00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6,771,161.60
长期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08,768,041.20	389,724,348.82
小 计		109,137,241.20	415,756,110.92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东莞市松茂电池有限公司应收货款案

2016年3月20日，本公司就东莞市松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松茂电池公司）欠付货款297,777.00元及利息987.99元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请诉讼。法院受理后通过简易程序于2016年5月17日公开受理本案，庭审认定松茂电池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297,777.00元，但因本公司诉讼时效中断不予支持，法院驳回诉请。本公司已提请上诉，力争二审确认本案未过诉讼时效

效，改判支持本公司诉请。广东诚公（长沙）律师事务所代理律师于2015年12月29日对松茂电池公司尽调，松茂电池公司目前尚在运营，且运营状况良好，公司资产盈余，若法院支持诉请后申请强制执行，可为公司催款 297,777.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松茂电池公司的账面余额为297,777.24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238,221.79元。

2.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货款案

2016年3月4日，本公司就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宝创能源公司）欠付货款679,000.00元及利息700,728.00元向湘潭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庭已分别于2016年4月26日、2016年6月14日组织双方进行开庭审理已查明欠款事实及欠款金额，目前尚未裁决。广东诚公（长沙）律师事务所代理律师于2016年3月6日至8日对宝创能源公司尽调，尽调结果如下：

（1）宝创能源公司目前仍在正常运营中；（2）该公司房产、土地均未登记在公司名下，但运营状况良好，资产盈余，且未涉及诉讼。综上，宝创能源公司有实现债权的能力。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宝创能源公司的账面余额为679,000.00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67,900.00元。

3. 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货款案

2016年2月1日，本公司就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金煌巨能公司）欠付货款1,000,000.00元及利息406,520.22元向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申请，法院于2016年2月18日依法采取保全措施，申请冻结金煌巨能公司银行账户存款1,406,520.22元（已冻结416.08元）及其在第三方的债权140.6万元，保全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7年3月1日止。该案件目前正在审理中。

2016年5月20日，本公司就金煌巨能公司欠付货款3,260,000.00元及利息259,663.23元向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件目前正在审理中。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应收金煌巨能公司的账面余额为4,260,000.00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567,000.00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拟转增的金额	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5,999,99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129,599,994 股
--------	---

该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湖南	广西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14,224,243.55	80,599,413.80	49,072,935.46	245,750,721.89
主营业务成本	165,334,555.58	62,829,388.10	49,072,935.46	179,091,008.22
资产总额	2,238,266,737.99	309,968,955.93	511,249,470.90	2,036,986,223.02
负债总额	990,809,775.89	230,119,217.22	251,279,114.38	969,649,878.73

(3) 其他说明

1、竹埠港厂区整体搬迁

根据《湖南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湘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要求，经湘潭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公司本部所处的湘潭市竹埠港地区将整体实施“退二进三”，即退出第二产业，引入第三产业。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进电化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均需整体停产搬迁。公司矿业分公司和电解金属锰分公司位于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不属于停产搬迁范围。2014年本公司与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政府签订了《竹埠港地区化工企业关停退出协议》，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启动关停搬迁工作，本次关停退出的补偿金额尚未确定。

公司竹埠港地区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约有136.02亩，其中向电化集团公司租赁的土地面积约为85.44亩，公司正在办理权证的土地面积约为50.58亩。子公司中兴热电公司和湘进电化公司需要搬迁的土地面积分别约为11.93亩和5.67亩，全部租赁自电化集团公司。土地的处置方式将跟政府协商解决。

公司竹埠港地区电解二氧化锰产能为4万吨，新基地选址在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新基地建设计划分两期进行，一期工程完工达产后，公司预计可形成约3万吨电解二氧化锰生产能力。新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投资总额约为5亿元，建设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主要通过向控股股东拆借项目资金及争取政府补偿或补助的方式解决。

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位于湘潭市竹埠港地区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及控股子公司湘进电化公司、中兴热电公司生产线全部停产。公司同步启动搬迁工作，并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机器设备。2014年12月29日，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入试生产阶段。2015年3月，新基地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因湘潭市政府尚未出台搬迁补偿的相关政策，无法预计搬迁补偿金额，公司发生的各项搬迁支出及停工费用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生搬迁费用25,876,487.79元（其中停产期间生产工人工资及辞退补偿金合计为13,980,829.19元），该部分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报。截至2016年6月30日，竹埠港地区因整体搬迁停产导致

无法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81,059,053.18元，该部分在固定资产清理列报。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融资租入

公司融资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期末余额为1,293,750.00元，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金 额
1年以内	19,166,666.66
1-3年	7,500,000.00
小 计	26,666,666.66

2. 电化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和融资融券业务，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00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

3. 因锰矿地区部分厂区用电由电化集团配电站配送，本公司存在由母公司电化集团代扣代缴电费的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158,355.81	100.00%	13,538,267.33	7.91%	157,620,088.48	166,985,223.71	100.00%	13,509,230.45	8.09%	153,475,993.26
合计	171,158,355.81	100.00%	13,538,267.33	7.91%	157,620,088.48	166,985,223.71	100.00%	13,509,230.45	8.09%	153,475,993.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149,637,880.61	7,481,894.0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9,637,880.61	7,481,894.03	5.00%
1 至 2 年	7,603,697.06	760,369.70	10.00%
2 至 3 年	10,212,779.38	2,042,555.88	20.00%
3 年以上	3,703,998.76	3,253,447.72	87.84%
3 至 4 年	452,874.16	226,437.08	50.00%
4 至 5 年	1,120,569.80	896,455.84	80.00%
5 年以上	2,130,554.80	2,130,554.80	100.00%
合计	171,158,355.81	13,538,267.33	7.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036.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的比例 (%)	
金霸王（中国）有限公司	25,324,151.00	14.8	1,266,207.55
Energizer Singapore Pte. Ltd	21,572,301.54	12.6	1,078,615.08
湖南金龙锰业有限公司	15,373,177.53	8.98	768,658.88
青岛乾运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820,045.08	8.66	741,002.25
DURACELL BATTERIES BVBA	5,809,435.17	3.39	290,471.76
小 计	82,899,110.32	48.43	4,144,955.5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296,817.22	100.00%	10,959,636.41	9.11%	109,337,180.81	95,294,730.68	100.00%	9,628,979.61	10.10%	85,665,751.07
合计	120,296,817.22	100.00%	10,959,636.41	9.11%	109,337,180.81	95,294,730.68	100.00%	9,628,979.61	10.10%	85,665,751.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7,623,475.63	5,381,173.7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7,623,475.63	5,381,173.78	5.00%
1 至 2 年	2,141,444.49	214,144.45	10.00%
2 至 3 年	5,736,684.19	1,147,336.84	20.00%
3 年以上	4,795,212.91	4,216,981.34	87.94%
3 至 4 年	762,662.64	381,331.32	50.00%
4 至 5 年	984,501.25	787,601.00	80.00%
5 年以上	3,048,049.02	3,048,049.02	100.00%
合计	120,296,817.22	10,959,636.41	9.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30,656.8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98,820,874.41	80,261,112.63
押金保证金	8,234,000.00	8,210,733.57
拆借款	4,829,707.46	100,000.00
应收暂付款	319,760.63	692,724.18
备用金	1,736,222.06	1,646,780.08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4,361,171.72	3,677,171.72
其他	1,995,080.94	706,208.50
合计	120,296,817.22	95,294,730.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8,254,211.91	1 年以内	81.68%	4,912,710.60
湘潭市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支款	4,691,513.46	1 年以内	3.90%	234,575.67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	地质环境治理备用金	3,540,500.00	2-3 年	2.94%	708,100.00
湖南省财政国库管理局	拆迁保障金	1,775,000.00	1-2 年	1.48%	177,500.00
湘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局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1.25%	75,000.00
合计	--	109,761,225.37	--	91.25%	6,107,886.2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8,622,010.84		268,622,010.84	268,622,010.84		268,622,010.84
对联营、合营企	6,000,000.00		6,000,000.00			

业投资					
合计	274,622,010.84		274,622,010.84	268,622,010.84	268,622,010.8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31,831,768.94			31,831,768.94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43,700,500.00			43,700,500.00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61,889,741.90			161,889,741.90		
合计	268,622,010.84			268,622,010.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179,905.95	153,459,332.47	211,137,081.35	187,956,522.67
其他业务	13,354,938.17	11,234,067.32	26,659,755.01	26,000,070.39
合计	195,534,844.12	164,693,399.79	237,796,836.36	213,956,593.06

其他说明：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151.93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8,184.36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268,70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12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3,242.05	
合计	2,493,957.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3%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	0.01	0.0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2016年8月30日